

附件一

109 年度「新生贈禮—名牌套」學生徵圖設計比賽辦法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以「閱讀」為設計主題，徵求最具創意作品印製於名牌套。贈送 109 年度國小及國中新生，歡迎新生進入新的學習階段，並鼓勵建立良好閱讀習慣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
- 五、活動對象：國小組、國中組(限定入籍桃園市之學生)。
- 六、活動組別：依年齡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，每人限投 1 件。
 - (一) 國小組：國小 4 至 6 年級。
 - (二) 國中組：國中 7 至 9 年級。
- 七、作品規格：請以平面設計(不收立體稿件)，作品清晰為原則。
 - (一) 作品稿件大小：圖畫紙裁切 25x15 公分畫紙參賽。
 - (二) 作品紙材不限、畫具不拘，不得以共同創作方式參賽，不接受數位作品。
 - (三) 作品背面請勿直接書寫有關作者之相關資料(如班級、姓名等)，相關作者資料請書寫在 109 年度「新生贈禮—名牌套」學生徵圖設計比賽報名表上(附件二)，並將報名表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- 八、評選方式：由承辦學校聘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小組，依下列評選標準進行評選，若參選作品未達標準，得酌減錄取名額。

評選標準：

評分項目	說明	配分佔比
應用性	作品符合參賽主題、具實用價值	40%
創意性	設計創意與原創性	35%
美感度	作品美感表現	25%

九、獎勵辦法：錄取名額與獎勵如下(獎金皆以圖書禮卷發給)

- (一) 國小組及國中組：錄取第一名 1 件；第二名 2 件；第三名 3 件及佳作 3 件。
- (二) 第一名獎金 5,000 元；第二名獎金 3,000 元；第三名獎金 2,000 元；佳作獎金 1,000 元，並頒發獎狀。
- (三) 國小、國中組得獎之作品，經教育局各組擇優一件作品定稿後，分別印製於 109 學年度國小及國中新生贈禮—名牌套。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繳交資料：請詳細填寫報名表 2 式各一份 (附件一、二，其中附件二請浮貼於作品背面)，2 式之報名表皆須完成核章、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1 份(附件三)、作品(請勿折疊)。
- (二) 請將上述繳交作品平放放入信封，並填妥比賽郵寄封面(附件四)貼至信封封面上，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文華國小學務處陳綺瑛主任收(33376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七路 116 號)，活動洽詢電話：(03) 3279014 轉 310

學務處陳綺垣主任。

- (三) 收件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109 年 3 月 12 日(四)止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作品稿件須均填寫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，且為未經發表之作品。
- (二) 參選作品及資料請自留副本，正本底稿恕不退件。
- (三) 所有得獎者請於公布名單並接獲通知後，於期限內至文華國小學務處領取獎金。
- (四) 參選作品經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主辦單位即取消其參選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並保有法律追訴權。
- 1.抄襲、代寫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- 2.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 - 3.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比賽）並獲獎、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比賽，或即將被刊登者。
- (五) 作品出版：著作權歸屬作者，承辦單位則擁有得獎作品之出版權利，且不另支稿酬。承辦單位並保有部分修改、以任何形式推廣（如數位化、公布上網、書報雜誌等形式）、保存及轉載授權之權利，得獎者不得異議。
- (六) 凡送件參選者視為認同本徵選簡章，對評選之結果不得有異議。

十二、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後另行公布。

*請將本表沿虛線裁切後浮貼於作品背面(勿用膠水、白膠以免破壞作品)

109 年度「新生贈禮—名牌套」學生徵圖設計比賽報名表			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(4至6年級)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(7至9年級)
作品設計簡介:(請勿超過100字)			
彌封處			
姓名:		就讀學校:	
年級別:		電話:	
承辦人:	(聯絡電話:)		

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：

- 一、遵守本次徵件活動簡章規定，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，如有違反著作權法，經查證屬實，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二、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權，得獎作品由主辦單位出版，出版權歸屬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本人同意授權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於該著作存續期間，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形式（如上網、光碟、刊登書報雜誌、數位典藏……等）永久無償利用、推廣、保存得獎作品，並得轉授權第三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
- 四、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，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，並追回獎金、獎狀，侵犯著作權部分，自行負責：
 - (一)抄襲、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。
 - (二)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。
 - (三)作品曾參賽（含學校比賽）並獲獎、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比賽，或即將被刊登者。

聲明人簽章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109 年度「新生贈禮—名牌套」學生徵圖設計比賽郵寄封面

寄件人地址：

寄件人電話：

收件人：33376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七路 116 號
 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
 學務處 陳綺瑋 主任收

參加組別	報名編號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組 (4 至 6 年級) ____ 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組 (7 至 9 年級) ____ 件	_____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送件檢核細項	承辦單位覆核 (送件學校不需填寫)
◇ 書面資料 0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 2 式各一份(如附件一，附件二填妥列印，其中附件二請浮貼於作品背面) 0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(如附件三) 0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(25x15 公分圖畫紙請勿摺疊，平放裝入封袋內) 04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請再次確認各表件之各欄位與各表件之核章是否完成	◇ 書面資料 0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表 2 式各一份(如附件一，附件二填妥列印，其中附件二請浮貼於作品背面) 0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(如附件三) 0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(25x15 公分圖畫紙)
送件學校主要聯絡人〈簽章〉及聯絡電話： 簽章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	文華國小收件審核確認〈簽章〉：